

证券代码：002012

证券简称：凯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凯恩股份”）第九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3月6日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6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同意提名刘溪女士、杨照宇先生、孙志超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胡小龙先生、王跃生先生、韩正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条件。独立董事候选人未持有公司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胡小龙先生、王跃生先生、韩正强先生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胡小龙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兼任境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均未超过三家，也不存在连任公司独立董事超过六年的情形，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第十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

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未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人员提名均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上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与职责，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换届选举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龚志忠先生、杨帆女士不再担任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且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龚志忠先生、杨帆女士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上述独立董事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附件：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溪女士

刘溪，女，中国国籍，中国致公党党员，本科毕业于北京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曾任职于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2019年起任凯恩股份董事长、总经理，浙江凯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荣获中国上市公司“最具战略眼光董事长”金圆桌奖等。

刘溪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杨照宇先生

杨照宇，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曾供职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2019年1月入职凯恩股份，现任凯恩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曾荣获“浙江省上市公司优秀董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5A级董秘、新浪财经金牌董秘名人堂、上海证券报金质量优秀董秘奖等。

杨照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孙志超先生

孙志超，男，生于 1983 年 4 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获吉林大学法学学士学位、英国杜伦大学法学硕士学位、法律职业资格证书。曾任广东深兴律师事务所和北京市天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实习律师，财富中国（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资本业务部投资总监，恒大集团资本运营中心副总监，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业务总监。现任凯恩股份董事、副总经理。

孙志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胡小龙先生

胡小龙，男，生于 1957 年 7 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大学 EMBA，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湖南财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湖南省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现任凯恩股份独立董事。

胡小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和第3.5.5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王跃生先生

王跃生，男，生于1960年7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等职，现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系主任、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跃生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和第3.5.5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韩正强先生

韩正强，男，生于1970年2月，中国国籍，民革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曾先后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现任中国新兴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联席总裁、深圳太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韩正强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和第 3.5.5 条所规定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